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车辆保险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52162X2025205

采购单位（甲方）南宁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竹塘路3号

供应商（乙方）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93号新兴大厦30层

签订合同地点：南宁市

签订合同时间：2025年6月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49852162X2025205

采购单位（甲方）南宁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采购计划号： /

供应商（乙方）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签订地点南宁市 签订时间 2025年6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

订本合同。

一、公务车辆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车辆保险	交强险、商业 险	1	辆	2815.08	2815.08	桂A91219	2815.08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捌佰壹拾伍元零捌分，（小写） 2815.08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2025 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5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竹塘路3号	通讯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93号新兴大厦30层
法定代表人： 颜阳	法定代表人： 张华
委托代理人： 黄大锋	委托代理人： 吴佩佩
电话： 0771-5875380	电话： 0771-5892626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南宁市长湖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宁市江南支行
账号： 4510 6070 5018 0002 06051	账号： 2102106019245121595
邮政编码： 530022	邮政编码： 530022
经办人： 黄大锋	2025 年 月 日